

附表一

平利县老干局2017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22,55,400	一、基本支出	22,55,400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		1、工资福利支出	669,06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1,737
四、房屋及设备出租收入		3、日常公用经费	40,000
五、其他收入		其中：三公经费	24,000
六、上年结余收入		4、专项经费	1,354,600
		三、结转下年	
本年收入合计	22,55,400	本年支出合计	22,55,400

注：三公经费按编制人员不超过3000元。

附表三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表1

编制单位：中共平利县委老干部工作局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千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栏次		3
一、财政拨款	1	2,087,82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	33	2,082,719.74	一、基本支出	56	2,081,370.74
其中：经费拨款（补助）	2		二、外交	34		工资福利支出	57	1,668,456.25
专项收入	3		三、国防	35		日常公用支出	58	412,915.49
政府性基金	4		四、公共安全	3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	
预算内投资	5		五、教育	37		二、项目支出	60	
二、上级补助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8		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	61	45,380.00
三、事业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9		生产建设性项目支出	62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	12,200.00	其他项目支出	63	
四、经营收入	9		九、医疗卫生	41	31,831.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64	
五、附属单位缴款	10		十、节能环保	42		四、经营支出	65	
六、其他收入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3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66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4			67	
	13		十三、交通运输	45			68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6			69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7			70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8			71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9			72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0			73	
	19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51			7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2			75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53			76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4			7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8	
本年收入合计	24	2,087,824.00	本年支出合计				79	2,126,750.7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转下年				80	152,005.78
上年结转和结余	26	190,932.52					81	
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	27	190,932.52					82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9						84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						85	
经营结余	31						86	
合计	32	2,278,756.53	合计				87	2,278,756.52

